

# 昌粮集团昌吉国家粮食储备库中心仓库低氮 6T 燃气热风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 家评审意见

2024年3月18日，昌吉回族自治州粮油购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昌吉国家粮食储备库根据《昌粮集团昌吉国家粮食储备库中心仓库低氮6T燃气热风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82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参加验收会的单位有环评单位石河子市鑫海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验收单位新疆新农丽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粮油购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昌吉国家粮食储备库和专家共计4人（其中专家1人）。与会代表听取了昌吉回族自治州粮油购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昌吉国家粮食储备库环境保护执行情况报告，并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通报，现场查看了项目建设及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审阅了建设单位的有关资料，经充分讨论评议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三工镇中心仓库内，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87°12'17.416"，北纬：43°56'29.450"。

**建设规模：**拆除原有 6t/h 燃煤热风锅炉，在现有锅炉房建设一台 6t/h 燃气热风锅炉。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 年 6 月，委托石河子市鑫海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写完成《昌粮集团昌吉国家粮食储备库中心仓库低氮 6T 燃气热风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 年 7 月 18 日，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出具了《关于昌粮集团昌吉国家粮食储备库中心仓库低氮 6T 燃气热风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昌州环评[2022]124 号。项目于 2022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9 月调试运行；新疆锡水金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1-22 日对该项目废气、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

昌吉回族自治州粮油购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昌吉国家粮食储备库于 2023 年 9 月 7 日取得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6523002292125117001W，有效期限：2023 年 9 月 7 日-2028 年 9 月 6 日。

项目从建设至调试期间未收到环保投诉。

### （三）投资情况

项目设计总投资 120 万元，环保投资 4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33.33%；项目实际总投资 120 万元，其中环保实际投资 40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33.33%。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昌粮集团昌吉国家粮食储备库中心仓库低氮 6T 燃气热风炉及其配套的风机和低氮燃烧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二、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工程建设过程中未发生变动情况。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气

本项目建设 1 台 6t/h 燃气热风炉，以天然气为燃料，采用低氮燃烧+烟气再循环技术来降低氮氧化物的产生，锅炉废气经 1 根 38m 高的排气筒排放。

#### （二）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不新增劳动人员，不新增生活污水；热风炉主要是为粮食烘干提供热风，通过干烧内堂加热，用风机送热风，因此不产生生产废水。

#### （三）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是各类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本项目采取减振、隔声等降噪防治措施。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末新增劳动人员，依托现有员工，因此不新增生活垃圾。

#### 四、环保设施运行效果和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依据监测结果和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综合分析，得出以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产正常、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稳定。

##### （一）废气

验收监测结果显示，本项目1台6t的燃气热风炉采取低氮燃烧+烟气再循环技术+38m排气筒的措施处理废气中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林格曼黑度，其中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2.3\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最大排放浓度为 $<3\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6\text{mg}/\text{m}^3$ 以及林格曼黑度 $<1$ 。

由此可知，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林格曼黑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氮氧化物满足《关于开展自治州2021年度夏秋季大气污染防治“冬病夏治”有关工作的通知》中的限值要求。

##### （二）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不新增劳动人员，不新增生活污水；热风炉主要是为粮食烘干提供热风，通过干烧内堂加热，用风机送热风，因此不产生生产废水。

### （三）噪声

验收监测结果显示，本项目昼间噪声监测值在44~48B（A）之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在42~44dB（A）之间，昼间等效声级均未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夜间等效声级均未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未新增劳动人员，依托现有员工，因此不新增生活垃圾。

### （五）总量控制

本项目颗粒物排放量为 0.037t/a；二氧化硫未检出，排放量以 0 计；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0.49t/a。满足环评总量控制指标的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噪声等。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废气、噪声均实现达标排放，废水和固体废物无新增，故项目建设对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落实了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等污染防治措施，根据《昌粮集团昌吉国家粮食储备库中心仓库低氮 6T 燃气热风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

告表》结论，通过现场踏勘，本项目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浓度达标排放，符合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条件。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 七、后续要求

（一）做好生产运行管理，加强日常的环保管理与监督，确保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

（二）提高应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能力，确保环境风险可控

##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见附表。

验收负责人

验收工作组（附后）

昌吉回族自治州粮油购销（集团）有限责任公  
司昌吉国家粮食储备库

2024年3月18日

昌粮集团昌吉国家粮食储备库中心仓库低氮 6T 燃气热风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工作组成员

成员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名	电话
专家	黄晓勇	新疆博衍水利水电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黄晓勇	13579938756
环评单位	任春	石河子市鑫海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	任春	16609918208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杨玲玲	新疆新农丽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技术员	杨玲玲	13619914279
建设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粮油购销(集团)有限公司昌吉国家粮食储备库			